

○學年度第○學期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人與學校合作計畫書(參考格式)

(實驗計畫名稱)

合作計畫期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申請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I. ○○學年度第○學期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人與學校合作計畫摘要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合作學校							
	家長或監護人		住址				聯絡電話	(O) (H)
	實驗教育辦理期程							
申請人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住址						聯絡電話	(O) (H)
	學歷						手機	
	現職				與學生關係		簽章	
申請應備資料	一、經核定辦理個人實驗教育計畫，擬同時取得學籍者，應依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之規定入學，擬訂與該學校合作之計畫，並經學校主管機關許可後，始得與學校進行合作。 二、合作計畫應載明課程與教學之實施、成績之評量、校內活動之參與、學雜費之收取及其他有關實驗教育之事項。							
下面欄位由學校填寫								
合作計畫資料	項目	是否載明及檢附資料			項目	是否載明及檢附資料		
	課程與教學之實施	☐ 是 ☐ 否 附件 ()			學雜費收取	☐ 是 ☐ 否 附件 ()		
	成績之評量	☐ 是 ☐ 否 附件 ()			實驗教育相關事項	☐ 是 ☐ 否 附件 ()		
	校內活動之參與	☐ 是 ☐ 否 附件 ()						
學校核章	教務主任 校長							
備註								

II.合作計畫內文

合作計畫內文可包含合作計畫實施方式、項目、預期成效等部分，惟依「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第 15 條規定，應載明課程與教學之實施、成績之評量、校內活動之參與、學雜費之收取及其他有關實驗教育之事項。

壹、計畫名稱

貳、實驗目的及方式

參、實驗教育對象

肆、實驗教育期程

伍、實驗教育項目

（含課程與教學之實施、成績之評量、校內活動之參與）

陸、師資

柒、經費來源

（含學雜費之收取）

捌、教學資源

玖、預期成效